

博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博市监〔2025〕43号

博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 2025 年 在用电梯监督抽查检验工作的通知

各市监所、各相关单位：

为有效掌握我县在用电梯使用安全动态，提升在用电梯的安全运行水平，加强系统性风险的分析及防控工作，切实保障群众安全利益，博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拟开展 2025 年在用电梯安全监督抽查检验工作。有关事项安排如下：

一、抽查重点

（一）车站、医院、商场、酒店、体育场馆、文艺演出场馆、展览馆、旅游景点、学校、幼儿园、大型住宅小区、写字楼等人员密集或公众场所使用的电梯；

（二）使用年限 10 年以上的电梯，使用场所不限；

（三）其它需要实施重点监督检查的电梯，如近一年内群众

投诉率高的电梯。

二、抽查时间和样本、数量

（一）抽查时间安排

即日起至 11 月底，由承检单位完成博罗县 612 台电梯安全监督抽查检验，并在所有现场抽查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 612 份电梯监督抽查报告和 1 份电梯监督抽查质量分析报告报送博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该报告应能为博罗县电梯安全监管提供有效技术支撑。

（二）抽查样本及数量

2025 年度博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拟抽查电梯 612 台，抽查设备品种及数量如下所示：

设备品种	数量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曳引驱动载货电梯	572
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	40

三、抽查依据及项目

（一）抽查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查办法》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落实使用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

《广东省特种设备安全条例》

《广东省电梯使用安全条例》

《特种设备使用管理规则》（TSG 08-2017）

《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TSG T7001-2023）

《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GB/T 7588.1-2020）

《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的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GB 16899-2011）

《电梯维护保养规则》TSG T5002-2017

《特种设备重大事故隐患判定准则》（GB 45067-2024）

（二）抽查项目

表 1：曳引驱动乘客电梯、曳引驱动载货电梯
监督抽查检验项目

序号	检查项目	
1	使用管理	1.1 使用登记证
		1.2.1 岗位责任安全管理制度
		1.2.2 应急救援安全管理制度
		1.2.3 专用钥匙安全管理制度
		1.2.4 制定《电梯安全风险管控清单》
		1.3 救援预案和演练记录
		1.4 配备安全总监和安全员
		1.5 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执行情况
2	维护保养	2.1 维保合同
		2.2 维保记录

序号	检查项目	
		2.3 机房、井道、轿顶等环境安全
3	轿厢环境	3.1 轿厢环境安全
		3.2.1 检验标志
		3.2.2 警示标志
		3.2.3 安全注意事项
		3.2.4 服务、投诉、救援电话
		3.3 装修情况
4	应急装置	4.1 紧急照明
		4.2 紧急报警
5	门的锁紧	5.1 锁紧型式
		5.2 锁紧元件啮合深度
		5.3 电气安全装置
		5.4 轿门门锁装置
6	紧急开锁装置	6.1 紧急开锁装置的设置
		6.2 门闭合时门锁未保持在开锁位置
7	门间隙	7.1 门扇间隙
		7.2 沿开启方向的间隙
8	门的闭合	8.1 机电联锁
		8.2 电气安全装置

序号	检查项目	
9	门再开启保护装置	9.1 门再开启保护装置
10	门的试验	10.1 门旁路装置
		10.2 门回路监测装置
11	轿厢与井道壁的间距	11.1 轿厢与井道壁的间距
12	电气安全装置	12.1 电气安全装置有效性
13	对重安全	13.1 对重块固定
		13.2 识别对重块数量的措施
		13.3 对重块完好
14	非金属材质反绳轮	14.1 轮及轮轴偏转、固定结构变形
15	钢丝绳	15.1 变形
		15.2 断丝
		15.3 磨损
		15.4 锈蚀
16	缓冲器	16.1 缓冲器的固定和完好

序号	检查项目	
17	驱动主机	17.1 工作状态
		17.2 轮槽缺损或不正常磨损
		17.3 手动紧急操作装置
18	制动器	18.1 制动器机械部件至少分两组设置（统计项是/否）
		18.2 制动器动作情况
		18.3 制动器状态检测功能
		18.4 轿厢空载上行制动
		18.5 鼓式制动器拆解保养
19	应急救援 试验	19.1 救援程序
		19.2 救援通道
		19.3 救援操作
20	运行试验	20.1 空载运行状况
21	轿厢限速器-安全钳联动试验	21.1 轿厢限速器-安全钳联动试验
22	噪声测试	22.1 机房噪声
		22.2 轿厢内噪声

序号	检查项目	
		22.3 开关门噪声
		22.4 无机房电梯层门处噪声
23	防爆电气 部件 (防爆电 梯填写)	23.1 部件铭牌及防爆合格证有效期
		23.2 外观情况
		23.3 本质安全标志及“断电后开盖”警告标志
24	严重事故 隐患情形	A 未取得许可生产、国家明令淘汰、已经报废或者达到报废条件，继续使用的电梯
		B 未经监督检验或者经检验、检测不合格，继续使用的电梯；
		C 安全保护装置缺失或者失灵，继续使用的电梯（乘客与载货电梯门锁安全回路被短接、限速器-安全钳联动试验失效等）；
		D 发生过事故或者有明显故障，未对其进行全面检查、消除事故隐患，继续使用的电梯
		E 超过规定参数、使用范围使用的电梯；
		F 其他严重事故隐患的情形（使用无维护保养的电梯，使用未经定期检验的电梯等）

表 2：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监督抽查检验项目

序号	检查项目	
1	使用管理	1.1 使用登记证
		1.2.1 岗位责任安全管理制度
		1.2.2 应急救援安全管理制度
		1.2.3 制定《电梯安全风险管控清单》
		1.3 救援预案和演练记录
		1.4 配备安全总监和安全员
		1.5 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执行情况
2	维护保养	2.1 维保合同
		2.2 维保记录
3	紧急停止装置	3.1 紧急停止装置的设置
		3.2 紧急停止装置的标识
		3.3 动作可靠性
4	围裙板与梯级、踏板间隙	4.1 围裙板与梯级、踏板间隙
5	围裙板防夹装置	5.1 围裙板防夹装置的设置
6	梳齿与梳	6.1 有无缺损

序号	检查项目	
	齿板	6.2 啮合深度与间隙
7	防护挡板	7.1 防护挡板的设置
		7.2 防护挡板的固定
		7.3 防护挡板的尺寸
8	出入口防护	8.1 出入口防护的设置
		8.2 出入口防护的尺寸
9	扶手防爬、阻挡、滑行设置	9.1 防爬
		9.2 阻挡
		9.3 防滑
10	保护装置	10.1 扶手带入口保护
		10.2 梳齿板保护
		10.3 驱动装置与转向装置之间距离伸缩保护
11	空载制停距离	11.1 空载制停距离
12	扶手装置	12.1 扶手带完好
		12.2 扶手带的运行速度偏差
		12.3 扶手带外缘距离
13	检修盖板与楼层板	13.1 检修盖板、楼层板的安装和固定
		13.2 电气安全装置的有效性

序号	检查项目	
14	运行试验	14.1 运行试验
15	铭牌与标志	15.1 产品铭牌
		15.2 安全乘用图形标志
16	严重事故隐患情形	A 未取得许可生产、国家明令淘汰、已经报废或者达到报废条件，继续使用的电梯
		B 未经监督检验或者经检验、检测不合格，继续使用的电梯；
		C 安全保护装置缺失或者失灵，继续使用的电梯（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紧急停止开关缺失或失效；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扶手带外缘与任何障碍物之间距离小于 400mm 时，未按要求装设防护挡板等）；
		D 发生过事故或者有明显故障，未对其进行全面检查、消除事故隐患，继续使用的电梯；
		E 超过规定参数、使用范围使用的电梯；
		F 其他严重事故隐患的情形（使用无维护保养的电梯；使用未经定期检验的电梯等）

备注：以上数据可根据实际抽查情况作出适当调整。

四、有关要求

（一）不得向企业收取任何费用。监督抽查检验经费由博罗县财政列支，由博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支付，电梯监督抽查检验承检单位不得向企业收取任何费用。

（二）严格遵守纪律。承检单位在抽查过程中应严格遵守工作纪律，不得泄露监督抽查内容，不得自行对外发布信息，不得向被抽查单位出具检验报告和检验记录，不得将抽查信息预先通知有关维保单位、使用单位，在检验过程中不得将检验情况与被抽查单位联系。

（三）严格开展抽查检验。抽查检验人员须持工作证或身份证以及《博罗县在用电梯安全监督抽查检验介绍信》（附件1）到电梯使用场所进行抽查检验，抽查检验人员不得少于2人。对拒绝抽查的，要注明原因，并及时报告我局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

（四）及时反映并处理发现问题。对不符合项目，承检单位应现场出具《监督抽查不符合项目通知单》（附件2）给相关维保单位、使用单位。责令相关责任单位立即整改，并由承检单位负责进行整改结果的确认。发现存在严重事故隐患的建议停用特种设备或有涉及违法违规行为的相关企业，承检机构必须以书面形式报告我局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我局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在收悉后应督促相关单位落实整改，杜绝安全隐患。

（五）抽查执法要求。需立案查处的，承检单位应向我局说明安全隐患严重程度，提供相应的图片、视频等见证材料，并及

时联系我局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承检单位需填写《博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在用电梯监督抽查检验结果移送单》（附件3）交给前往调查的执法人员。

（六）汇总整理和报送要求。承检单位要及时整理数据，形成总的工作情况报告，按照规定时间向我局提交质量分析报告以及需要移送查处的特种设备相关监督抽查检验原始记录和见证材料等。

在执行中遇到问题，请随时向博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反映。联系电话：0752-6206162。

- 附件：1. 博罗县在用电梯安全监督抽查检验介绍信
2. 监督抽查不符合项目通知单
3. 博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在用电梯监督抽查检验结果移送单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博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5 年 5 月 19 日印发
